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5日上午10:30在公司804会议室现场召开。会议的通知及议案已经于2018年10月18日以书面方式告知各位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张永豹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刊登于2018年10月26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18-049号）刊登于2018年10月26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

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财会[2018]15号文件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全体监事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2号）刊登于2018年10月26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0月26日